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龙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函函〔2026〕2438号）（以下简称“备案通知书”）。备案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发行不超过23,878,000股境外上市普通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

二、自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境外发行上市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有关规定，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

三、公司完成境外发行上市后15个工作日内，应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发行上市情况。公司在境外发行上市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

四、公司自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未完成境外发行上市，拟继续推进的，应当更新备案材料。

备案通知书仅对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信息予以确认，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也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备案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或者认定。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并需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其他因素方可实施，该等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龙迅半导体（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下列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10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www.xc-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资本市场电子化信息披露平台（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0-769）咨询。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全称
1	007612	湘财红船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8128	湘财红船增强型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3	009189	湘财红船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9697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10076	湘财红船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0810	湘财红船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11580	湘财红船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16261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16629	湘财红船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16781	湘财红船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17369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18061	湘财红船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18950	湘财红船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19768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20852	湘财红船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20816	湘财红船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20779	湘财红船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21028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21699	湘财红船中证8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23761	湘财红船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27499	湘财红船成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27644	湘财红船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86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收购威领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 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事项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披露了《关于对外投资收购威领股份控制权及向威领股份股东发起部分要约收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2）。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锦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锦金”），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要约收购、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一种或多种方式收购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领股份”）控制权。

前期，山南锦金通过部分要约收购方式取得威领股份15,936,39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6.12%，收购价款为286,855,020元（不含税税），相关资金结算及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收购威领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84）。

现将后续进展公告如下：一、本次进展情况

（一）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至2026年10月22日，山南锦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威领股份5,961,000股股份，占威领股份总股本的2.29%。通过前述要约收购及集中竞价交易，山南锦金合计取得威领股份21,897,390股股份，占威领股份总股本的8.40%。

（二）司法拍卖取得法院裁定及完成过户登记

2026年10月22日，山南锦金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具体情况如下：

1.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为【（2026）粤03执736之二】。山南锦金于2026年10月10日通过司法拍卖竞得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持有的威领股份2,850,000股股份，成交价款合计73,490,800元。裁定确认上述股份强制过户至山南锦金名下，股份所有权自裁定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

2.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案号为【（2026）湘10执635号之一】。山南锦金于2026年10月16日通过司法拍卖竞得上海领亿持有的威领股份

10,000,000股股份，成交价款为260,820,000元。裁定确认上述股份所有权归山南锦金所有，所有权自裁定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

目前，山南锦金已付清上述两次司法拍卖的全部价款，合计334,310,800元。两次司法拍卖涉及威领股份合计12,850,00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4.93%。2026年10月26日，上述司法拍卖价款合计10,000,000股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至山南锦金名下，剩余2,850,000股股份过户登记正在办理中。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综合前述要约收购、集中竞价增持及司法拍卖股份过户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南锦金合计持有威领股份31,897,390股，占威领股份总股本的12.24%，为威领股份第一大股东。

上述通过司法拍卖竞得的威领股份2,850,000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后，公司将持有威领股份34,747,390股股份，占威领股份总股本13.33%。

山南锦金已就上述权益变动事项编制《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威领股份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后续安排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南锦金尚未取得威领股份控制权。山南锦金拟于2026年11月4日召开的威领股份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改选威领股份董事会成员为山南锦金提名人。若该次股东会顺利通过改选董事会成员相关议案，山南锦金将取得威领股份控制权。后续，山南锦金将按照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及相关安排，依法通过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要约收购、参与司法拍卖等方式继续增持威领股份股份，推进取得威领股份控制权的相关工作。能否最终取得威领股份控制权仍存在不确定性。

山南锦金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規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履行股份锁定、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等相关义务，继续履行已公开披露的承诺。公司将持续关注并推进上述事项，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77

证券简称:友阿股份

编号:2026-044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公司于2026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参与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为8人，含独立董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胡子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尚阳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100%股份，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基准日更新为2026年6月30日，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交易财务数据的更新情况，对《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更新。

修订更新后的《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修正）》《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协议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5修正）》《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6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出具《深圳尚阳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6]第ZCS0904号）以及《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6]第ZG12408号）。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协议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尚阳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审计工作，本次交易所涉财务数据基准日已更新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数据的更新补充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对本次交易的审核。

本次会议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协议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6-031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本次委托理财仅限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2.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委托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3.特别风险提示：委托理财事宜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因素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不排除会受到各类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并谨慎投资。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操作合法合规、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委托理财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三）委托理财投资品种

本次委托理财投资品种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本次委托理财仅限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将结合资金需求，平衡资金流动性和收益性，合理配置各类理财产品的期限结构。

（五）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开展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二、审议程序

1、2026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以五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

金流动性、操作合法合规、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相关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核权限、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风险控制等方面明确职责，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因此，召开委员会同意将此次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九票赞同、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及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委托理财事宜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汇率及资金面等因素变化的影响较大，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不排除会受到各类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控措施

公司已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审核权限、决策程序、日常管理与报告、风险控制等方面作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状况和委托理财产品的收益及风险情况，审慎开展委托理财事宜。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浮动收益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运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10

证券简称:创维数字

公告编号:2026-054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810，证券简称：创维数字）于2026年10月22日、2026年10月23日、2026年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97亿元，同比增长33.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4亿元，同比增长184.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2亿元，同比增长153.91%。具体内容敬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50）。

3.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二级市场短期行情受宏观环境、行业行情、资金流向等多重复杂因素共同作用，结合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分析，公司基本面临本期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810，证券简称：创维数字）于2026年10月22日、2026年10月23日、2026年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1.9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核实并关注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经发函、邮件及电话问询等方式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会、管理层等进行核实，现对相关实际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书面征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

项，也未有关于筹划阶段的有关本公司的重大事项。

3.未有发现近期公开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涉及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二级市场短期行情受宏观环境、行业行情、资金流向等多重复杂因素共同作用，结合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分析，公司基本面临本期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5577

证券简称:龙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6-041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在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出版集团有限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同公司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等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媒体报道、市场传闻或热点概念等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在2026年10月22日、10月23日、10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6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第3季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华安宏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稳定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香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华安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华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可转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新能源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标普全球石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医药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食品饮料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医药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新材料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先进制造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中证云计算与大数据主题混合型